（上接第三版）

专栏6：民生福祉增进情况

公共教育	◆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6.1%，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92.0%，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招生数519.1万人，研究生招生数143.8万人。 ◆ 人口流入重点城市新增普通高中学位超过50万个，随迁子女在公办高中就读和享受教育资源学位比例达97%，基础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均衡。 ◆ 新增高校学生宿舍床位超过50万张。 ◆ “双一流”高校本科生扩招2.2万人。
医疗卫生	◆ 全国二级及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均能提供儿科服务。 ◆ 推动200多家省市级优质医院医疗设备迭代升级。 ◆ 布局建设600多个医学影像、医学检验等资源共享中心，开展“分审或检查、集中式诊断”。
养老托育	◆ 支持河南省信阳市息县县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县群科社区公办托育服务机构等415个公办养老托育服务设施项目。 ◆ 全国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预计达69.3%。 ◆ 全国27个省份（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实现生育津贴直接发放至个人，生育津贴直接发放至个人的统筹区占比约95%。
文化事业	◆ 宁夏“西夏陵”成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江西“景德镇手工瓷业遗产”申遗工作稳步推进。 ◆ 陕西省博物馆、大同市博物馆、内蒙古自治区博物馆等重大公共文化设施建成投用。 ◆ 国家文化遗产科技创新中心、数字博物馆北京馆、国家文献保存库、甘肃敦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创新、云南李家山古墓群遗址保护利用、青海原子城凭“两弹一星”精神传承、贵州考古标本库房等重大公共文化项目推进建设。 ◆ 《哪吒之魔童闹海》等影视作品广受大众喜爱。
体育健身	◆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3.1平方米。 ◆ 新增体育公园238个。 ◆ 发布第一批49个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地区名单。 ◆ 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十二届世界运动会取得金牌榜和奖牌榜双称第一。 ◆ 在粤港澳三地成功举办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
社会服务	◆ 支持157个社会福利设施、18个残疾人服务设施、93个退役军人服务设施项目建设。

三是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高。年末全国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和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10.76亿人、13.31亿人、2.49亿人和3.05亿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深入实施，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稳步推进，失业、工伤保险省级统筹进一步巩固完善。按照全国总体2%的比例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重点向养老金水平较低群体倾斜，将城乡居民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提高20元。在全国范围内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30元。落实和完善异地就医结算，全年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惠及3.08亿人次。优化医药集采措施，制度化常态化开展药品耗材集采。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3亿人。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有序扩大。加强社会救助对象认定和动态监测，深入实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建设筹集配售型保障性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公租房共计121万套（间）。推动落实水电气价格优惠政策，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四是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着力构建中华文明标识体系，持续推进长城、大运河、长征、黄河、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推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和统一监管。试点公共文化设施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置改革，打造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出台《全民阅读促进条例》，推进书香社会建设。全年规模以上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5.2万亿元，增长7.4%。文旅融合深入推进，文化遗产游、红色旅游、研学旅游、邮轮旅游等持续升温，全年国内居民出游65.2亿人次、居民出游花费6.3万亿元，分别增长16.2%、9.5%。动漫、游戏、影视、潮玩等文化产品和服务加速出海。

（九）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绿色低碳转型步伐不断加快，绿色发展动能不断增强。

一是碳达峰碳中和积极稳妥推进。完善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体系，扎实开展碳排放统计核算，开展碳排放预算试编制。修订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强化新上项目用能和碳排放源头把关。发布第二批国家碳达峰试点名单，开展第一批国家级零碳园区建设，发展以绿色能源制造绿色产品的“以绿制绿”新模式。推进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项目建设。加快可再生能源发展，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23.4亿千瓦、占全国电力总装机60.1%，新增风电、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4.3亿千瓦、占新增总装机比重80.4%，全年可再生能源发电增量首次超过全社会用电增量。优化集中式新能源发电市场报价机制。推动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市场发展。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1.36亿千瓦。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核准在建在运机组规模位居世界第一。稳步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全年累计配额成交量2.35亿吨、成交额146.3亿元。扩大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支持领域，全年累计成交量922万吨、成交额6.5亿元。编制重点产品碳足迹核算标准，上线国家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5.0%，非化石能源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21.7%。发布《碳达峰碳中和的中国行动》白皮书。

二是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修复不断强化。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平均浓度为28微克/立方米、下降4.4%，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89.3%；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为91.4%；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深入实施，整县推进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溯源和整治，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持续推进新污染物治理。持续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超99%。加强大江大河和重要湖泊保护治理，推进“锰三角”污染治理、磷石膏综合治理、生活污水“厂—网—河（湖）”一体化综合治理。修编“三北”工程总体规划，三大标志性战役全面启动，深入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完成国土绿化任务1.27亿亩。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基本建立。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分级分类推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国家公园法颁布实施，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生态系统整体质量与稳定性进一步提升。推进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制定生态综合补偿实施方案。明确中央在长江、黄河干流建立统一的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立33个跨省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成功举办2025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

三是全面节约战略实施成效明显。统筹推进“能水粮地矿材”一体化节约。有力有效管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深入实施重点领域节能降碳专项行动，加快存量项目改造升级和依规淘汰，制修订24项能效能耗强制性国家标准，扣除原料用能和非化石能源消费量后的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5.1%。建立健全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制度体系，加强再生水等非常规水利用，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4%左右。深入开展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强化全链条粮食减损和餐饮行业反浪费。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废钢铁、废有色金属等10种主要再生资源回收量超过4亿吨，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超60%，主要资源产出率进一步提高。

（十）风险防范化解扎实推进，安全底板进一步筑牢。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着力夯实国家安全基础、强化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发展和安全得到更好统筹。

一是安全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完善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体系。出台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聚焦东北典型黑土区和720个粮食产能提升重点县加大投入支持力度。启动实施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扎实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完善并落实好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推动扩大稻谷、小麦、玉米、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投保面积。深化粮食购销和储备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做好粮食市场调控，加强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实施粮食流通提质增效项目。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一次能源生产总量51.3亿吨标准煤。克服夏季全国电力负荷屡创历史纪录、暴雨洪涝灾害多发等多重压力，保障全国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圆满完成迎峰度夏能源电力保供任务；优化煤炭、天然气生产供应，抓好能源保供中长期合同签约履约，切实保障群众温暖过冬。加力实施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推动国内重点矿山建设，加强稀土等稀有金属产业全链条管理，深化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合作。加快建设国家储备基础设施。完善数据流通安全治理规则，完善权益保护和责任界定机制。

二是重点领域风险化解取得积极进展。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化解扎实推进，发行用于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再融资债券2万亿元，置换后平均利息成本降低2.5个百分点以上，安排8000亿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补充地方政府性基金财力、支持化债，超82%的融资平台实现退出，融资平台存量经营性金融债务规模下降超74%。指导商业银行通过“白名单”机制累计审批通过贷款7.6万亿元，发行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和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保交房”任务全面完成。综合运用在线修复、兼并重组、市场退出等方式推动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高风险机构数量大幅下降。

三是公共安全得到有效保障。聚焦重要节假日和极端天气、自然灾害等情形，全力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切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加强应急物资保障。指导西藏做好定日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居民住房恢复重建任务全面完成。提前一年完成积石山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加强安全生产全过程监管，全国生产安全事故起数降低8.7%。累计完成1176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任务。

四是国防动员和国防建设扎实推进。强化国防动员领域军地协调，协同开展动员能力检验评估，推动国防动员法治建设。按照经济建设贯彻国防要求，统筹加强重大项目建设和资源要素共享，加强国防交通建设。重塑人民防空行业制度体系、管理体系、标准体系，打造“阳光人防”。

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较好，61项指标中，有55项指标符合预期目标，其中15个约束性指标全部完成。经济增长、绿色低碳、社会民生、安全保障等目标较好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深入推进，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持续提高；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明显，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和碳排放下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持续提升，主要污染物排放量继续下降；民生福祉持续增进，城镇新增就业目标完成，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基本公共服务进一步加强；安全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粮食产量再创新高，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持续提升。有6项预期性指标与目标有一定差距，其中，基础研究经费投入占研发经费投入比重不及预期，主要原因是国内外环境日趋严峻复杂，企业生产经营面临压力，基础研究投入趋于谨慎或延后，其他方面大幅增加基础研究投入存在压力；发电量增速低于预期目标值，主要受传统高载能产业，光伏等部分装备制造业及其上游产业用电需求增势放缓等因素影响，同时以4.8%的发电量增速支撑了5.0%的经济增长，体现了绿色低碳转型的工作成效；价格指标作为预期指标，目标值设定留有余地，受国内供强需弱矛盾突出和输入性、周期性、结构性等因素交织叠加影响，物价总体低位运行，四季度以来推动物价回升的积极因素不断累积；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快于上年，但居民消费意愿偏弱等因素影响了这一现价指标的增速；外商直接投资年度计划为定性指标，没有定量要求，在克服全球保护主义抬头、跨境投资低迷、各国引资竞争激烈等困难挑战基础上，规模降幅明显收窄，回稳态势逐步显现；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有所减少，主要受经营主体选择、出生人口下降导致相关需求减少、床位资源富集地区优化配置等因素影响。

2025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过去5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砥砺前行，经受住世纪疫情严重冲击，有效应对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十四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胜利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一系列具有开创性、突破性、标志性的重大成就。经济发展实现历史性跨越。2025年经济总量比2020年增长超过35%，对世界经济增长贡献保持在30%左右；制造业增加值比2020年增长31%，规模连续16年全球第一；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建成率超过90%；制造业投资实现7.7%的年均增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比2020年末提高4个百分点。创新驱动取得重大突破。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总量达到3.9万亿元，一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现突破，第一艘国产电磁弹射航母福建舰下水，全球第一座第四代核电站石岛湾基地投入商业运行，国产大飞机C919第一次实现商业运营，若干“国之重器”站上创新制高点；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加快升级，技术合同成交额约为2020年的2.67倍，集成电路成为单一商品出口第一，工业机器人、无人机等产量位居世界首位。民生保障扎实有力。城乡居民收入比由2020年的2.56缩小至2.31；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城乡居民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比2020年提高53.8%、27.3%，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人均预期寿命比2020年分别增加0.5年、1年以上。绿色发展底色更加鲜明。“增绿”全球最多，森林覆盖率超过25%，新增森林面积贡献全球新增绿化面积约25%；“治污”成效显著，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比2020年提高2.3个百分点，长江、黄河干流全线连续多年保持在Ⅱ类水质标准；“用能”更加清洁，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历史性超过煤电，构建起全球最大的可再生能源体系。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粮食、能源、产业等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应急救灾能力越来越强，国防实力和经济实力同步提升，防范化解风险、抵御冲击挑战、捍卫国家和人民利益的能力不断提高。治理效能和大国担当充分彰显。全国统一大市场加快构建，民营企业数量比2020年增长超过40%，制造业外资准入限制“清零”。坚定履行“双碳”承诺，单位国内生产总值碳排放累计降低17.7%。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不断走深走实，合作范围扩大到150多个国家和30多个国际组织，多领域合作取得重大进展和成效。

取得上述成绩殊为不易、值得倍加珍惜。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过程中，全国人大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全国人大代表依法参加行使国家权力，对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出很多很好的意见建议；全国政协加强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全国政协委员积极建言献策，在推动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从外部风险看，世界变乱交织、动荡加剧，单边主义、保护主义不断升级，经贸问题泛政治化、泛安全化滋长蔓延，多边主义、自由贸易受到严重冲击，世界经济动能疲弱；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威胁上升，国际经济贸易秩序受到严峻挑战；地缘政治风险持续上升，部分地区冲突延宕外溢；大国博弈更加复杂激烈，我国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从内部困难看，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一些长期积累的深层次结构性矛盾加快显现。供强需弱矛盾突出，房地产开发投资持续下降，基础设施投资增速由正转负，制造业投资增速进一步放缓，整体投资下行压力加大，消费增长动力不足，价格水平持续低位运行；一些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增多，部分行业“内卷式”竞争仍然突出，市场预期偏弱；新旧动能转换任务艰巨，传统动能增长放缓，新兴产业对经济的带动作用有待增强；群众就业和增收难度加大，公共服务仍有不少短板弱项，节能降碳减污任务较为艰巨；部分地方财政收支矛盾突出，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化解债务的难度较高，房地产市场仍在调整，重点领域风险隐患较多。

我们既要正视困难问题，更要看到这些大多是发展中、转型中的问题，经过努力是可以解决的，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发展动力和大国韧性持续增强。从发展机遇看，经济全球化虽遭遇逆流但仍是大势所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突破，我国在部分领域已形成优势；全球治理赤字加重，对我国提供公共产品的需求日益扩大，我国具备塑造有利环境、拓展经贸合作的诸多积极因素。从有利条件看，制度优势方面，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为做好经济工作提供根本保证，五年规划及年度计划引导资源要素跨周期高效配置，改革开放向纵深迈进持续释放发展动力活力；市场优势方面，庞大中等收入群体形成广阔多元、成长性强的市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等将有力拓展投资空间；产业优势方面，制造业规模连续16年保持全球第一，重点产业竞争优势不断显现，5G、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人才优势方面，专业技术人才超过8000万人，高技能人才超过7200万人，研发人员超过1000万人，每年培养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专业毕业生超过500万人，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特别是“十五五”规划《建议》极大提振全国上下干事创业热情，将凝聚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力量。最为重要的是，我们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只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务院决策部署，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我们完全有信心、有能力、有条件不断巩固拓展经济稳中向好势头，沿着高质量发展之路阔步前行。

二、2026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主要目标和政策取向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十分重大。

（一）总体要求。

要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增强政策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持续扩大内需、优化供给，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做好新形势下经济工作，必须充分挖掘经济潜能，必须坚持政策支持和改革创新并举，必须做到既“放得活”又“管得好”，必须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必须以苦练内功来应对外部挑战。

（二）主要预期目标。

——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4.5%—5%，在实际工作中努力争取更好结果。主要考虑：从客观需要看，设定这一增长目标，引导全国上下共同推动2026年GDP增量规模进一步扩大，能够为稳就业、惠民生、防风险等提供必要支撑，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基础；同时，通过设置区间目标留有一定弹性，引导各方面切实把精力聚焦到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来，在质的有效提升上取得更大突破。从现实可能看，这一目标综合考虑内外部环境变化，与我国经济增长潜力基本吻合，随着宏观政策持续发力见效，新动能加快成长，实现这个目标具备有利条件。从目标衔接看，这一目标同2035年远景目标总体衔接，符合“十五五”时期增长速度要求，能够兼顾需要和可能、当前和长远。在实际工作中，将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争取更好结果。

——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5.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200万人以上。主要考虑：就业目标与过去两年保持一致，体现了坚持就业优先政策导向和加大稳就业力度的要求。2026年需在城镇就业的新成长劳动力规模进一步扩大，稳岗压力仍然较大，需要努力实现较大规模的城镇新增就业；同时，政策力度能够提供有效支撑。

——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主要考虑：综合考虑经济增速、行业发展和民生改善情况，这一目标与2025年保持一致，既有利于引导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也为宏观调控和推进改革留出空间。同时，需要通过改善总供求关系，推动消费价格合理温和回升，促进经济良性循环。

——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同步。主要考虑：这一目标与过去两年保持一致，且与“十五五”规划《建议》衔接，体现了一以贯之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鲜明导向。随着经济增长和收入分配制度不断完善等，实现目标的支撑较为有力。同时，将努力推动中低收入群体收入增长得更快一些，促进收入增长和分配结构优化有机统一。

——国际收支基本平衡，外贸进出口促稳提质。主要考虑：2026年世界经济运行、国际经贸合作面临的不确定性不稳定性因素仍然突出，我国稳外贸稳外资面临较大压力，但我国坚持开放合作、互利共赢，积极扩大自主开放，持续拓展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等经贸合作，进出口韧性彰显，实现这一目标具备较好基础。

——粮食产量1.4万亿斤左右。主要考虑：确定这一目标，符合提升粮食产能的总体要求，有利于稳定农业生产和社会预期，同时为优化种植结构、更好实现产需适配留出余地，能够释放粮食生产稳中向好信号，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建设农业强国进一步夯实基础。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3.8%左右。主要考虑：2026年是从能耗双控全面转向碳排放双控的第一年。设置这一目标，综合考虑了经济社会发展、绿色低碳转型和国家能源安全等多种需要，有利于有序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随着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和发电量较快增长、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深入推进，实现这一目标具有较好支撑。

（三）主要宏观政策取向。

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发挥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集成效应，加大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力度，切实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

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赤字规模5.89万亿元、比上年增加2300亿元。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持续支持“两重”建设、“两新”工作等。拟发行特别国债3000亿元，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完善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管理和“自审自发”试点，提高用于项目建设比重并单列，重点用于建设重大项目、置换隐性债务、消化政府拖欠账款等。财政支出继续保持相当规模，持续用力优化支出结构，更加注重支持提振消费、投资于人、保障民生等方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地方自主财力和统筹能力，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建立健全增收节支机制，积极盘活利用存量资源资产，严肃财经纪律，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继续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把促进经济稳定增长、物价合理回升作为货币政策的重要考量，灵活高效运用降准降息等多种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充裕，使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增长同经济增长、价格总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优化创新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适当增加规模，完善实施方式。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充分发挥数据要素、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作用，强化考核评估、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支持措施，引导金融机构加力支持扩大内需、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规范信贷市场经营行为，降低融资中间费用，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低位运行。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强化改革举措与宏观政策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既要政策给力，也要改革发力。要用改革的办法打通经济循环的卡点堵点，将政策效果转化为经济内生增长动能。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和有效性，将各类经济政策和非经济政策、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纳入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使各类政策措施同向发力、形成合力。加强财政、金融、就业、产业等政策协同，深入挖掘政策结合点，创新实施工具，持续放大“组合拳”效应。健全预期管理机制，提振社会信心。

三、202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任务

2026年，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两会”部署，重点做好十方面工作。

（一）坚持扩大内需战略基点，建设强大国内市场。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不断拓展内需增长新空间，更好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

一是推动消费持续增长。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计划。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加强最低工资标准国家统筹与分类指导，引导企业构建技能导向的工资分配制度。引导上市公司更加积极开展现金分红、回购注销，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设立1000亿元财政金融协同促内需专项资金，组合运用贷款贴息、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支持扩大内需。扩大优质消费供给，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深入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出台服务消费、首发经济、赛事经济、电子商务、“人工智能+消费”、IP消费等促进政策，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冰雪经济，丰富婴童产品、时尚“潮品”、适老化产品、农业精品品牌等，深化线上线下、商旅文体健多业态消费融合，推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活跃线下消费，激发下沉市场消费活力。扩大个人消费贷款和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支持领域，提高贴息上限，延长实施期限。

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措施。分年限保障“久摇不中”无车家庭购车需求，完善邮轮游艇、汽车改装、房车露营、航空飞行营地等行业标准和管理机制，简化赛事等大型活动审批，丰富户外运动项目和赛事活动供给，鼓励热门旅游景区、有条件的文博体场馆延长开放时间，释放文旅、赛事、康养等领域消费潜力。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推广中小学春秋假，落实职工带薪错峰休假制度。实施充电设施“三年倍增”行动，加快充电桩、停车场、旅游公路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农村物流配送网络，推动优质消费品进入农村市场。深入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开展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提升入境消费便利化国际化水平，大力发展入境旅游，打造“购在中国”品牌。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扩围升级，优化社区消费条件。加大消费者权益保护力度，加强直播带货等领域监管。

专栏7：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

主要目标	◆ 推动服务零售额较疫前增长。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占比进一步提高，服务消费对居民消费的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
重要举措	◆ 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加快完善服务消费“1+N”政策指南体系，支持实施服务消费、汽车后市场服务消费、家政服务消费、体育赛事经济、入境消费等领域发展，增强服务消费动能。 ◆ 创新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推进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城市建设，健全首发经济服务体系，发展IP消费，支持优质消费资源与知名IP跨界联名，促进商旅文体健融合发展。持续开展“服务消费季”、“中华美食荟”等活动。 ◆ 增加优质服务供给。扩大服务业开放，持续推动电信、教育、医疗等领域开放，引入高品质服务供给。从放宽准入、减少限制、优化监管等方面入手，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为消费者提供更多优质服务。完善服务消费领域标准体系，提升服务供给质量。 ◆ 优化消费环境。强化跨部门联合监管和服务质量监测评价，加强消费者权益保障，畅通消费者投诉和维权渠道。

二是充分挖掘释放有效投资潜力。聚焦新质生产力、新型城镇化、人的全面发展等重点领域，增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统筹用好各类政府投资资金，加快资金拨付使用，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阶段性分类提高“两重”建设和中央预算内投资部分领域支持比例，减轻地方出资压力。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管理，向投资项目准备充分、投资效率较高、资金使用效益好的地区倾斜。更好发挥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作用，有力补充重大项目资本金。在工作基础较好的地方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强化投资项目全过程监管，切实提高投资效益。完善投融资体制机制，探索多元、可持续的城市建设运营投融资模式。

深入实施促进民间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支持民间资本参与铁路、核电、水电、供水等重点领域项目。推动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扩围提效和高质量发展。打造国家投融资综合服务平台。健全民营中小企业增信制度，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推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常态化运行，对民间投资中新发放中小微企业特定领域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专栏8：扩大有效投资行动

主要目标	◆ 投资空间充分拓展，各类投资主体活力持续激发，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增长动力不断增强，推动投资止跌回稳。
重要举措	◆ 加力提效用好政府投资。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8000亿元用于“两重”建设，着力加强民间建设、民族复兴进程中的一系列大事难事，全年项目前期于6月底前完成下达。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7550亿元，比2025年增加200亿元，进一步优化支持方向，加快下达进度，6月底前下达大量应急救灾等投资补金部下达。安排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4.4万亿元，完善专项债券管理机制，合理调整“自审自发”范围，提高用于项目建设比重并单列。前序并适度加快投放8000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 积极推动央国企扩大有效投资。引导中央企业、地方国有企业围绕主责主业，加大战略安全、产业引领、国计民生、公共服务等关键领域投资力度。鼓励中央企业与民营企业、地方国有企业通过参股战略合作协议、组建项目联合体等方式，协同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重点项目。 ◆ 促进民间投资发展。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深化涉外投向民间资本开放项目，提高推介项目质量。推动基础设施领域REITs扩围提效，鼓励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发挥财政金融政策协同促内需专项资金作用，以政府投资带动社会投资。实施涉外项目保障等措施，降低企业融资门槛和成本。 ◆ 扎实推进重大项目谋划和建设。结合“十五五”国家级专项规划、相关实施方案编制，谋划储备反多发展所需、当前所盼、群众所望的项目，做深做实项目前期工作，强化用地用海、环评等要素和资金保障。启动实施一批交通、能源、水利、科技、产业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川藏铁路、沿江沿海高速铁路、沿边沿海沿江公路、推下水电、沿海核电、川气东送二线、国家实验室、商业航天发射基地等项目建设，加快建设现代化水网。

三是高质量推进“两重”建设。牢牢把握战略性、前瞻性、全局性，强化项目谋划储备，优化实施“两重”项目，着力推动国家重大战略深入实施、重点领域安全能力稳步提升。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8000亿元支持“两重”建设，重点支持科技自立自强、未来产业发展、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保护、长江沿线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高标准农田建设、高等教育提质升级等方面任务。加强项目审核把关，尽早下达全部项目清单，同步推动“软建设”措施落地见效，促进形成项目建设实施和运营维护长效机制。 （下转第五版）